

编号: WCHSY——QR——

序号: 测绘 2021-- 6202/065

项目名称: “数字太湖” 地理空间框架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THCG21077

合 同 书

甲方（采购人）: 太湖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乙方（中标人）: 安徽省第四测绘院

签订日期: 2021 年 12 月



甲方（采购人）：太湖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乙方（成交人）：安徽省第四测绘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数字太湖”地理空间框架建设项目（项目名称）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如下合同条款，并共同遵守。

一、服务内容

服务内容：

（1）太湖县城区范围无人机倾斜航摄，分辨率优于 0.04 米，面积约 50 平方公里。

（2）面积约 50 平方公里 1:1000 比例尺数字线划图生产和建库。

（3）面积约 50 平方公里 0.1 米分辨率真正射影像数据生产和建库。

（4）面积约 50 平方公里 1:2000 比例尺数字高程模型数据生产和建库。

（5）面积约 2039 平方公里 1:10000 比例尺框架线划数据整理建库。

（6）面积约 2039 平方公里 1:10000 比例尺数字正射影像数据处理建库。

（7）面积约 2039 平方公里 1:10000 比例尺数字地势数据制作和建库。

（8）太湖县约 50 平方公里地名地址数据调绘编辑建库以及其余区域地名地址数据整合建库。各类数据的元数据编制。

（9）太湖地理信息公共平台建设（包括基础版、政务版的数据提取、解密处理、平台数据配置部署）。

（10）一体化天地图·太湖数据制作及建库（包括配图、解密处理、平台配置部署）。

（11）不动产系统、城管系统、一张图系统等三个应用示范系统的专



题对接处理。

(12) 整个项目的方案设计、技术咨询、人员培训及评审验收。

合同金额：大写：贰佰捌拾叁万圆整（小写：2830000.00 元）。

二、服务期：合同签订后 24 个月内完成。如遇不可抗力的因素，工期顺延，顺延工期双方另行商定。

三、服务人员配备：成立项目组，人员要满足项目实施需要，确保项目按期完成。

四、服务地点：太湖县

五、验收：本项目成果须通过省自然资源厅组织的验收。

六、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款价款的 30%，余款在成果文件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七、履约保证金退还：履约保证金为成交价的 8%，在本项目服务期满后无质量及违约情况下全额退回。如中标人不按双方签订合同规定履约，其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八、双方义务和权利

甲方（采购人）义务：

- (1) 提供项目具体服务范围并提出技术要求；
- (2) 向乙方提供为完成合同任务甲方已拥有的有关资料，并协助乙方进场作业；
- (2) 有权对乙方的作业方法、工程进度、工程质量进行审查；
- (3) 根据合同约定按时向乙方支付项目款；
- (4) 因乙方原因导致工程进度、工作质量不符合要求时，有权要求修改或延迟付款期限。

乙方（成交人）义务：

(1) 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按时组织人员作业，并按照投标承诺确保项目保质保量如期完成；

(2) 乙方接受甲方对生产过程的随时监督检查；

(3) 乙方提供的调查成果质量不合格的，乙方应负责无偿予以重测或采取补救措施，以达到质量要求。

九、违约责任

1、买方（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买方向卖方偿付合同价的 10% 的违约金；

2、买方（采购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付款的，买方向卖方每日偿付合同价的 1% 的违约金；

3、卖方（供应商）不能提供服务的，卖方向买方支付合同价的 10 % 的违约金；

4、卖方（供应商）逾期提供服务的，卖方向买方每日偿付合同价的 1 % 的违约金。

十、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买卖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向太湖县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本合同的其他重要组成部分：

- 1、磋商文件；
- 2、成交人的响应文件；
- 3、成交通知书。

十二、其他约定事项：

12.1 合同文本的组成部分的先后解释顺序为：1、成交通知书；2、磋商文件；3、本合同文本；4、成交人的响应文件；5、其他补充约定事项。

12.2 中标供应商须独自完成本项目，不得外包、外购。一经发现，立

即终止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供应商自负。

12.3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时生效。合同一式六份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盖章）：太湖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安徽省第四测绘院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2022年2月6日

